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BEIJING DEVELOPMENT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54)

**可能進行之關連交易 -**  
**出售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之股份權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發表。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公佈，本公司現正就可能出售其持有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一卡通公司」)之股份權益與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進行洽談(「可能進行之出售事項」)。

一卡通公司為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本公司間接持有43%股份權益之共同控制企業，主要業務為市政交通卡的製作、發行及結算，市政交通一卡通系統及其設備的投資和管理。北控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北控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290,459,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2.87%。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北控集團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迄今尚未就可能進行之出售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可能進行之出售事項未必落實進行，且須待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如有)後方可作實。倘落實進行可能進行之出售事項，則根據上市規則或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於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發表適當公佈。

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鄂萌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鄂萌先生、張虹海先生、王勇先生、燕清先生、沙寧女士和吳光發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立佐博士、宦國蒼博士和王建平博士。